

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

郭振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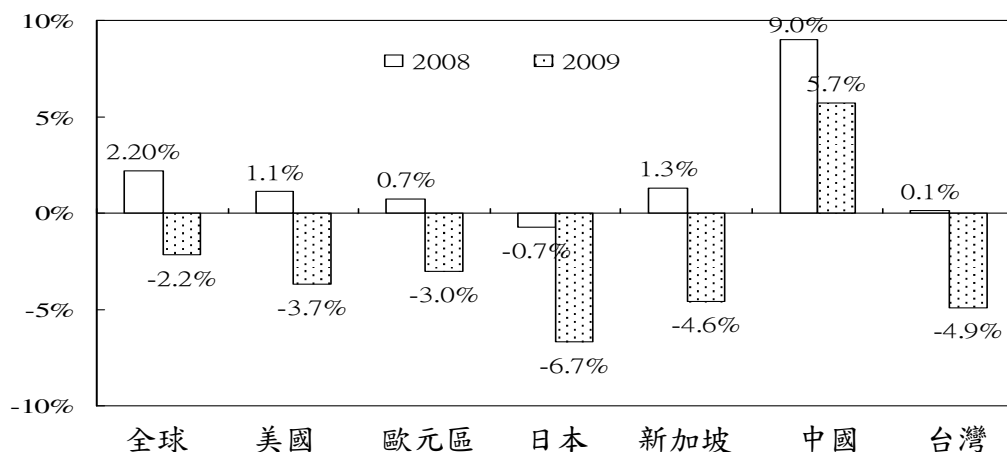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副局長

綱要

- 壹、就業與訓練措施目標
- 貳、就業與訓練措施重點
- 參、就業與訓練措施執行成效
- 肆、未來展望

壹、前言

美國次級房貸、連動債等風暴引發全球經濟危機，甚而導致全球性經濟不景氣而步入衰退，更連帶影響全球性失業問題。依據環球透視機構（GI）預測全球經濟將持續去年（2008）第4季開始的衰退局面，於各國振興經濟政策激勵下將趨緩和，預測全球經濟可望於2009年第4季落底，2010年景氣復甦將加快。2009年主要國家經濟皆陷入衰退，美國、歐元區、日本均陷入負成長，其中日本連續第2年負成長（如下表）。



資料來源：Global Insight Inc. World Overview. March 14, 2009；

經建會，國際經濟情勢雙週報1676期

另依據國內外經濟分析，經濟不景氣可能會持續若干年，失業或未來的失業潮可能是長期性的而非短期性的，因此，全球性的長期失業潮極可能來臨，對國內經濟及失業問題也將產生重大影響，其在就業市場的影響為：

一、循環性失業可能迅速惡化：全球經濟不景氣直接衝擊我國出口產業，部分科技大廠已開始計畫大規模裁員，而內需產業也因民眾消費能力與消費意願降低，面臨經營困境，另外近幾年來創造大量就業機會之批發零售業與金融服務業，也可能被迫縮減經營規模。

二、失業問題波及至年輕及高學歷族群：失業人口從以往藍領及弱勢對象，逐漸擴及白領，為以往所未見，年輕人失業問題更形嚴重。

三、失業問題成為長期需要關注與解決之問題：全球經濟景氣步入衰退，經濟不景氣造成之失業問題隨之而起，產業結構勢必引起變化，使得結構性失業及循環性失業結合，成為一個大失業潮的來臨，且非短期能解決。

貳、在就業服務方面

振興經濟，活絡景氣，創造更多就業機會，為減少失業問題的根本方法。而在勞動供給方面，採取促進就業措施以協助勞動市場中的弱勢勞工，亦不可忽視。為提供整體性振興經濟新方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協調各部會提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擴大大陸人士來臺觀光專案」、發放「振興經濟消費券」及「工作所得補助方案」、「97-98（2008-2009）年短期促進就業措施」及「98-101年促進就業方案」等計畫，合計可提供約 34.1 萬個就業機會。其中「97-98 年短期促進就業措施」之就業機會將展延至年底，「98-101 年促進就業方案」亦將提前於 6 月底前完成進用 8 成。

一、上開方案，勞委會提供就業機會之措施有「立即上工計畫」、「98 年政府部門協力促進就業計畫」、「98 年民間團體多元就業開發計畫」及「98 年公部門短期就業計畫」等，以紓解失業問題。

（一）推動「立即上工計畫」，鼓勵民營事業單位及民間團體提供工作機會，截至 98 年 8 月底止，已協助 45,794 人就業。

（二）98 年政府部門協力促進就業計畫、民間團體多元開發就業計畫及 98 年公部門短期就業計畫，係協助特定對象、就業弱勢族群、中高齡及重複失業之長期失業者等就業，已核定提供 16,565 個工作機會，截至 98 年 8 月底止，共計已協助 18,830 人就業。

二、勞委會全國就業 e 網已於今（2009）年 3 月設置「政府短期促進就業措施」專區，該專區提供「97-98 年短期促進就業措施」及「98-101 年促進就業方案」各部會進用人力徵才之訊息揭露，並設有按「機關名稱」及「工作地點」查詢功能。此外，失業者透過台灣各地 351 個就服據點及 0800-777888 諮詢專線亦可查詢工作機會。

三、為有效並快速媒合行政院各部會因應金融海嘯引發失業潮釋出之公部門職缺，勞委會規劃於 2009 年 4 月 11 及 18 日分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四處舉辦「就業及人力增值博覽會」，透過各公部門單位及求才廠商的參與，提供雇主與求職者面對面溝通互動的機會，以提升媒合效率。截至 2009 年 6 月底止，已提供民間廠商職缺數計 12,852 個、求才僱用人數為 11,130 人、求職登記人數為 20,059 人及求職就業人數為 16,595 人。

四、受此波國際金融海嘯影響，各國均採取一連串措施解決就業問題，且面對 5、6 月畢業季，大批畢業生即將投入就業市場，為協助此批社會新鮮人及失業勞工儘速投入職場，勞委會職業訓練局之各公立就業服務中心及各縣市政府 2009 年 5 月至 8 月間持續於所轄縣市辦理就業博覽會。

五、另透過勞委會網站（網址：www.cla.gov.tw）「就業補給站」專區亦可查詢相關就業資源，提供九大照顧面向的具體資源。

參、在職業訓練方面

隨著知識經濟興起、全球競爭、產業結構變遷快速環境，勞動力結構及勞資關係等均產生明顯的變化，本局因應產業結構轉型，已進行職業訓練中心轉型及角色功能調整工作，從單純職業訓練提供者轉為職業訓練運籌中心，以落實對各區域民眾訓練與就業之服務。

勞委會職訓局為培訓具有學習力、專業力、創新力及應變力之優質勞動力，近年，職業訓練重點除職訓中心自辦、委辦及補助勞工職業訓練外，更致力於訓練資源整合、建構職業訓練網絡、職業訓練成效評估及參考其他國家職業訓練政策推動經驗，以加強我國勞工職場職能、專業技能等訓練。

為因應金融海嘯所引起之景氣循環及就業情勢之變化，職訓局即時檢討並調整各項職業訓練服務，以強化失業勞工就業技能，於就業機會釋出時增加受僱機會，並協助在職勞工提升工作技能，增進職場競爭力。所推動之相關職業訓練區分就業準備、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及相關補助措施，說明如下：

一、就業準備：係以提升青少年就業能力為主，2009 年起推動之「青年人才培訓深耕方案」，其係運用產學訓合作平台，整合產業發展及在學與離校青年不同階段之需求，透過各項產學訓彈性合作模式，針對產業用人需求，結合職場體驗及所屬職業訓練中心內、外部訓練資源，與企業共同規劃技能訓練及工作崗位訓練，縮減青年首次就業等待期，以促進青少年就業，其具體措施如下：

- (一)「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參考德國作法實施雙軌制訓練制度，針對 15 歲至 27 歲青年提供理論與實務兼備之訓練。訓練生除享有學費減半之優惠補助外，每月由事業單位提供津貼，以減輕訓練生之經濟負擔。截至 2009 年 8 月底止，參訓人數 3,252 人。
- (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於在校生畢業前 1 年至 2 年之在校期間，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導入業界資源，辦理實務導向課程及職場體驗，以協助大專生順利轉銜至職場。截至 2009 年 8 月底止，參訓人數 1 萬 5,978 人。
- (三)「產學訓攜手合作計畫」：結合區域之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提供職業訓練及企業實習等就業為導向之課程措施，發揮產、學、訓與就業整合功能，以強化技職生專業知能與就業技能，提升其職場應用能力，協助其順利與職場接軌。截至 2009 年 8 月底止，參訓人數 471 人。
- (四)運用產學訓合作平台，針對離校青年(含應屆畢業生)辦理「青年就業旗艦計畫」，提供青年實體課程及見習課程訓練，並提倡訓後優先僱用制度，以協助青年順利由校園轉銜至職場，有效促進就業及預防失業。截至 2009 年 8 月底止，參訓人數 778 人。本計畫執行模式包含如下：
 - 1、「接軌型」：由具用人需求之單位辦理之見習訓練。
 - 2、「扎根型」：由職訓中心與有意願辦理見習訓練之單位共同規劃實體訓練與見習訓練，並由職訓中心自辦實體訓練，訓練單位辦理見習訓練。
 - 3、「成長型」：由有用人需求之事業單位提供見習訓練崗位並結合具訓練能量之各類民間訓練單位，共同規劃並辦理實體訓練與見習訓練。

二、職前訓練：

- (一)勞委會職訓局所屬各職業訓練中心透過區域職業訓練供需資訊蒐集及評估作業進行產業需求蒐集，以自辦、委辦或合作方式，結合民間訓練，於全國各地規劃辦理多元類別之職前訓練，以即時服務提供產業發展及國民就業需要。失業民眾可經由職訓諮詢，釐清就業需求，選擇參訓類別。截至

2009年8月底止，計訓練4萬4,843人。

(二) 結訓後由訓練單位及職訓局所屬就業服務中心，持續提供所需之就業輔導服務，以提升待業勞工就業技能，促進其就業。

三、在職訓練：

(一)「充電增值計畫」：

針對勞資雙方協議縮減工作時間(休無薪假)，並運用原有之正常工作時間實施員工訓練計畫之民營事業單位及組織團體，由勞委會職訓局補助100%訓練費用(中小型申請單位最高補助95萬元，大型申請單位最高補助190萬元)，並提供參訓人員訓練津貼(補助標準依參訓人員之實際參訓時數計算，每人每小時補助100元，每人每月至少應參訓16小時，每月最高補助10,000元，最長6個月。)，期能持續發展員工所需技能，也維持參訓人員生計，並促進用人單位維持僱用參訓人員及一定之員工僱用規模。截至2009年8月底止，計訓練1萬9,048人。

(二)「立即充電計畫」：

為鼓勵事業單位或組織團體利用金融海嘯產能減少期間，為所屬員工辦理進修訓練，以達成企業留任員工、員工提升工作能力之目標，補助辦理在職訓練所需訓練費用，專案申請單位(經勞委會穩定就業輔導團輔導簽訂勞資協議者)，補助100%訓練費用；一般申請單位補助50%~70%訓練費用，以持續提升企業人力素質及勞工工作技能，達到勞資雙贏目標。截至2009年8月底止，計訓練17萬8,370人。

(三)「協助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聯合型計畫」：

為鼓勵企業與相關企業聯合辦理員工訓練，促進企業對人力資本的持續性投資，推動「協助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聯合型計畫」，提供訓練費用補助，補助比率為40%~70%，補助經費上限為300萬元，以提高企業投資發展員工之意願。截至2009年8月底止，計訓練3萬5,207人。

(四)「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為鼓勵勞工自主學習，結合訓練單位辦理符合產業發展需求之實務導向訓練課程，補助在職勞工80%至100%之訓練費用，每人每3年內最高5萬元，以提升勞工職能，增加其職場競爭力。另，有鑑於因金融海嘯致事業單位業務緊縮、關廠歇業，非自願離職者有增加情形，為協助其有更彈性、多元的參訓機會，自2009年3月3日起將其納入「產業人才投資方案」之適用對象，凡離職日期為2008年7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非自願離職者，經公立就業服務中心開立職業訓練推介單，參加本方案訓練課程即可補助100%訓練費用。截至2009年8月底止，計訓練4萬2,535人。

四、相關補助措施：

- (一) 特定對象免費參加職訓：經由職訓局委託或補助之訓練課程，若參訓者身分符合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第 1 項各款所列之弱勢失業者(如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有工作能力者、更生受保護人等)，其訓練費用由政府全額負擔。
- (二) 職業生活津貼：為安定受訓學員生計，補助特定對象失業者參加職業訓練期間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依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補助每人每月 10,368 元或依就業保險法補助每人每月平均投保薪資 60%(2 年內最高補助上限為 6 個月)。

肆、結語

有鑑於經濟衰退，勞力市場人力供給過剩，就業機會流失是失業問題惡化的主要原因，失業問題已逐漸成為社會問題。勞委會將持續推動各項就業促進措施，如「擴大立即上工計畫」、「實施 98 年公部門短期就業計畫」，並辦理「就業保險法」及「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及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諮詢業務等，以落實就業促進機制，冀達人人充分就業目標。

其次，因應產業需求，兼顧社會面向與經濟面向規劃職業訓練；以通路概念強化實體及虛擬之區域運籌，以利掌握勞動力議題，聚集區域共試及資源，發揮職業訓練中心服務功能；為提供良善訓練產品，確實監督控管，以落實對培訓機構之訓練品質管理，透過建構 TTQS 資訊化平台、開發 TTQS e 化應用軟體，以擴散訓練品質規範系統之應用範圍及完備運作機制；研發創新產業所需與時俱進之職類，考評成效進行績效回饋管理，以提升訓練效能；發展顧客導向之客製化服務。最後，未來仍有賴借重公私部門與民間組織，凝聚各界共識，擴大內外需，建立政府與民間，以及行政部門間的夥伴關係，大家同心協力戮力合作，建構周全的勞動經濟保障。

筆者於今(2009)年 3 月初曾參加「澳洲面臨全球金融危機的職業教育與訓練革新國際研討會」(The 2009 Big Skills conference)，印象最深刻者為：面對全球金融危機的衝擊，與會專家學者共識認為，固然須要短期救急措施，但長期配合產業轉型發展所需的教育與訓練政策措施更有必要。求職者除須具備產業轉型發展所需的專業技能外，更須具備轉型所需的軟性技能(soft skills)--工作及生活環境變化愈來愈大，因此，他們的「伸展彈性」就愈加重要，「應變能力」不只是對現在的人來說，是項很重要的條件。這項能力也是未來關鍵能力中最重要的一項，

在面對未來的競爭力優勢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應變能力包含什麼？需要有開放與積極的態度與熱忱，必須有創新與適應能力，以及管理、溝通與協調能力—包括具有語言能力--能夠傾聽、樂於與人相處等。

作者簡介

郭振昌

現 職：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副局長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兼任副教授(勞工行政與勞工立法、就業安全制度)

學 歷：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社會學組第一位法學博士
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應用社會學組法學碩士
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社會工作組教育學士
韓國職業教育與訓練研究院研習「職業教育與訓練發展」
美國勞動部研習「人力政策規劃」、「人力預測與分析」
日本雇用職業總合研究所研修「職務分析與就業諮詢」

經 歷：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就業輔導組、身心障礙者就業訓練組組長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桃園職業訓練中心主任
九二一震災區就業重建大軍行動總部執行長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專員、科長、專門委員、副組長
高雄市立仁愛之家社會工作組組長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科員
中正大學勞工研究所兼任副教授(勞工福利與就業安全專題研究)

研究專長：勞動市場政策、社會福利政策、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

著 作：著有「就業安全研究」、「我國臺灣地區就業問題分析與就業政策方案規劃」、「就業安全政策--含就業市場、就業法規」、「勞工失業補償制度之研究」、「邁向二十一世紀就業安全政策規劃之研究」、「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與詹火生等合著，修訂三版)、
「職業訓練與就業安全」(與李允傑等合著)
● 譯有「社會福利計劃論」(與林萬億合譯)